

山西应用科技学院

晋科院师〔2022〕32号

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度“最美教师”候选人 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、室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度“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晋教师函〔2022〕24号）要求，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将按照要求推荐“最美教师”候选人。经研究决定，我校将在全校范围内组织开展2022年度“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工作，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推荐名额

各院（部）推荐1名“最美教师”候选人

二、推荐对象及条件

来校工作5年以上，年龄不超过50周岁的专任教师，符合以下条件均可成为推荐对象：

（一）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主动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教学业绩突出。

（二）师德高尚，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。

（三）近3年获得市级或市级以上荣誉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采取个人申报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教师个人提出申请，填写“2022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表（见附件），经所在院（部）审核把关后上报教师工作部。

(一) 院（部）推荐（3月24-3月26日）

各院（部）按照推荐条件推选1名候选人并于3月26日下午4点前将《“2022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表》（见附件）纸质版（需签字）、候选人师德及现实表现材料及1寸免冠照送交至教师工作部（启航楼1124室），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kjxyjsfzxx@163.com。

(二) 初选审查（3月27日-3月28日）

教师工作部牵头，教务处、人事处对“2022最美教师”候选教师教风、教学等情况进行审查。

(三) 确定人选（3月29日-3月31日）

教师工作部根据院（部）推荐情况择优推选1名候选教师上报省教育厅。

(四) 表彰奖励

将在教师节表彰大会上为“2022最美教师”获得者颁发荣誉证书。学校官微、校报等对获奖者进行事迹宣传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院（部）要高度重视并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，认真审核把关，按照推荐范围和条件，公平公正公开地开展遴选和推荐工作。

（二）各院（部）要严把思想政治关，把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基本要求，以师德表现、工作实绩与贡献作为衡量标准。

附件：“2022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表

教师工作部

2022年3月24日